**附件2:**

**第四届寻找“河北基础教育最美校（园）长”**

**推荐认定表**

姓 名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所在市县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工作单位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填报时间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河北省传统文化教育学会制

 2022年8月18日

**填表说明**

1. 本表是“河北基础教育最美校（园）长”推荐用表，必须如实填写，不得弄虚作假，违者取消评选资格。
2. 本表用打印方式或用钢笔填写，字迹清晰工整，数字统一用阿拉伯数字；**填好盖章扫描后连同Word版**一起发组委会邮箱：zghb666@sina.com。
3. 籍贯填写格式为\*\*省\*\*市\*\*县。
4. “个人简历”从大中专院校毕业填起，精确到月，不得断档；需注明起止时间、工作单位、从事专业工作及职务。
5. “获奖情况”需注明所获奖励名称、时间及授予单位。相关证件及证书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作为附件；原件由各单位人事部门负责审验、留存，如认定时有异议的，再通知有关单位报送原件。
6. “先进个人事迹”材料必须真实、具体，文字简洁、生动，字数不多于3000字，可另附页提供。
7. “推荐理由”具体、明确、简洁，字数不超过200字。
8. 本表盖章栏均需要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。
9. 上级部门为本学校所在地乡镇中心校或县（市、区）教育局。

**本人郑重承诺：**本人自愿参加此次活动，遵守该活动全部规则，并保证所提供材料真实准确，否则愿为此承担一切责任。

**个人签字：**

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性别 |  | 近期二寸免冠照片 |
| 民族 |  | 政治面貌 |  |
| 学历 |  | 学位 |  |
| 职务 |  | 职称 |  |
| 微信号 |  | 参加工作时间 |  | 岗位任职时间 | 年 |
| 籍贯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身份证号码 |  | 工作单位 |  |
| 个人简历 |  |
| 获奖情况 |  |
| 个人先进事迹推荐理由 | （可另附页。） |
| 所在单位推荐意见 | 签字：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上级主管部门推荐意见 | （注：疫情期间，原则上不做硬性要求，各申报人可根据实际情况而定。）签字：（盖章）年 月 日 |
| 省传统文化教育学会意见 | 签字：（盖章） 年 月 日 |